安徽艺术职业学院 2019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院简介

安徽艺术职业学院是安徽省唯一一所公办综合性全日制高等艺术院校。学院下辖宣城路和丹霞路两个校区,包括马克思主义学院、人文艺术学院、美术学院、戏剧与传媒学院、戏曲学院、音乐学院、舞蹈学院、综合艺术学院、国际与继续教育学院九个教学单位,包含本科、专科、高职、中专四个办学层次。

二、办学层次 专科

三、办学类型 公办高等职业学校

四、办学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宣城路 16 号 (宣城路校区)

合肥市经开区大学城丹霞路8号(丹霞路校区)

五、颁发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学历证书

六、招生对象 已参加安徽省2019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通过审核取得

报名资格的考生

七、招生计划(注:以省教育厅最终下达计划为准)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制 (年)	专业科类	计划数(人)		
				面向普通 高中	面向中职	备注
	合计			350	150	
600405	空中乘务	3	交通运输	84	36	艺术类及普通
600112	高速铁路客运 乘务	3	交通运输	21	9	文、理
650201	表演艺术	3	文化艺术	35	15	
650101	艺术设计	3	文化艺术	105	45	
660206	影视编导	3	文化艺术	7	3	
660202	播音与主持	3	文化艺术	21	9	七
650202	戏剧影视表演	3	文化艺术	14	6	艺术类
650207	舞蹈表演	3	文化艺术	21	9	
650208	国际标准舞	3	文化艺术	21	9	
650219	音乐表演	3	文化艺术	21	9	

八 、测试办法

分类招生考试实行"文化素质测试+职业技能测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的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统一划定文化素质资格线。达线考生方可参加由我院组织的专业面试。录取时,按照考生的职业技能测试(面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排序,择优录取。

测试时间和地点

考试科目	考试时间	考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3月24日上午	各市、县区,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所
	9:00-11:30	在地
职业技能测试	4月13日报到	合肥市经开区丹霞路8号
	4月14日考试	

九、录取及其他事项

- 1、录取原则:依据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相关规定,考生须政治思想考核合格,身体健康。录取时,按照考生的职业技能测试(面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排序,择优录取。考生可在本人取得预录取资格后自主选择确认录取。未被录取考生仍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及录取。
- 2、**身体健康状况要求**:按《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规定 执行。新生入学后,如发现有不符合规定或体检复查不合格者,退回原籍。
- 3、**学费标准:**按省物价部门统一规定。艺术类专业每生每年学费 6500 元、空中乘务专业每生每年学费 7000 元、高速铁路客运乘务专业每生每年学费 3500元。
- 4、**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家庭经济困难、品学兼优学生均可申请国家奖学金每生每年 8000 元(除新生外)、国家励志奖学金每生每年 5000 元(除新生外)、国家助学金每生每年按等级 2000、3000、4000 元。学生在享受以上政策的同时均可享受学院提供的其他资助政策和勤工助学相关政策。

十、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 0551-64655938 学院网站: www.artah.cn

十一、监督举报

我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不委托 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进行招生录取工作;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 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 0551-63609561

举报信箱: jianchan@ahedu.gov.cn

学校举报电话: 0551-64658230

十二、本章程未详尽事宜见学院网站